

DIRENJIEGUSHI



狄仁杰故事集

断指记

狄仁杰故事集

断指记

〔荷〕罗伯特·梵·古利克著

李惠芳 胡明译

甘肃人民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断 指 记

衙院后树林里一只猴子的指爪上拿着一枚价值连城的金戒指。狄仁杰设法从猴子手里骗得了这枚金戒指并找到了它的主人——一具被杀死后抛在山腰间茅篷里的男尸。男尸的左手被整齐切去四个手指。

凶手为何要切去死者的四个手指？又是如何切去的？

凶手因何不拿走那枚昂贵的金戒指？

凶手杀死的是谁？为什么杀？凶手又是谁？

狄公断狱如神，一举侦破。并由此破获一个庞大的走私集团网，为朝廷建立奇勋。

虎 影 人 迹

黄河泛滥时，北岸一片汪洋无际的洪水中有一座庄园。潜伏在庄园外的一伙强盗飞虎团向庄园闵员外勒索巨额钱财，不然，便要攻破庄园，斩尽杀绝。偏偏闵员外贮放在银柜里的钱已被逃出庄园的一个侍婢偷盗一空。闵员外的女儿在恐惧惊怕之中心脏病猝发而死，闵员外悲恸欲绝，气急败坏。整个庄园里的人都为末日来临而惶惶不可终日。

恰在此时，狄仁杰由于一个偶然的机会投宿到这个濒临绝境的庄园。他在生命危在旦夕的紧要关头，外御强盗，内破血案，使整个庄园的形势转危为安。

目 录

- 断指记 (3—51)
虎影人迹 (55—94)

断指记

早膳后，狄仁杰便转到官衙后曲栏回廊尽头的凉轩上用茶，一面慢慢领略对面冈峦林木的景色。自从他到这汉阳县当县令以来，这已成了他的习惯。他把一张紫藤靠椅往青花石栏边挪了挪，一面轻轻地捋着他那又长又黑的美髯，一面心旷神怡地眺望着远处烟润雾绕、苍翠葱郁的山色。时值初夏，晨风含雨，凉意习习，山脚那边一片树林里碧树参差，鸟声啁啾，野花含靥，飞泉潺潺。

狄公正陶醉在这旖旎如画的山光林色里，不觉已到衙里升厅视事的时候。他喟叹一声立起来正待要转身回衙，忽然听到凉轩外的大树上“沙沙”作响。两只黑色的猴子从树梢上直窜下来，敏捷地从这根树枝攀援到那根树枝，一时枝干摇曳，落叶纷纷。

狄公仰望着这两只可以说是老相识的猴子，微微笑着不由停住了脚步。这两只猴子尽管还有些胆怯，但对于独自一个坐在凉轩的狄公却似乎也习以为常了，有时还能得到狄公扔给它们的香蕉。

狄公这时发现其中一只猴子的手里拿着一个闪闪有光的东西，栖息在凉轩外一株低矮树枝上，一对深棕色的眼睛愣愣地端详着狄公。狄公终于看清了那闪闪发光的东西，原是一枚嵌着绿翡翠的金戒指。狄公知道猴子时常喜欢拾些小玩意来玩弄，但性子不长久，一旦断定这小玩意不可放在嘴里吃，很快就会随手抛掷。若是此时此地狄公不使那猴子扔下那枚戒指，不须半晌，那戒指便会被猴子掷到树林里，失去



恐怕就无法寻觅到这枚戒指了。

狄公一时手中没有果物，急中生智，慌忙从衣袖中取出扇坠、印章、打火盒，一排摆列在茶桌上。一面细细端详每一件东西，一面随手向地下抛掷。那猴子见状，油然生趣，降到了离狄公最近的一枝树桠上好奇地凝视着狄公。忽然它也模仿狄公把手中的戒指看了看，随即抛掷到地上。狄公见猴子中计，心里叫一声侥幸，便急忙站起。那猴子吓得跳上了高枝。狄公发现那猴子的黑茸茸的身上粘着几根干稻草，正待要上前细看，猴子长啸了两声消失在茂密的树林间。

狄公飞身跨出青花石栏，在长满碧藓的树丛底下搜寻，不一晌便拾到了那枚金戒指。

他细细地玩这枚戒指，这戒指由两条互相盘绕的金龙环成，首尾衔接处嵌一颗寒光闪闪的八棱碧水翡翠，一眼便知是一件稀罕的宝物。戒环很宽，应是男子佩戴。狄公正待要将这戒指出入袖中，猛发现那戒指上有几处赭色斑点，他再细细一看，顿时明白这是干凝了的血迹。

狄公回身恰见管家缓步前来，便问道：“你可知道对面山坡上住着何等人家？”

“稟老爷，那山坡甚是陡峭，只生长一片密林，不见有人家居住。倒是山顶上却有几处房屋。”管家恭敬答道。

“噢，我想起来了，以前曾见到山顶上有几幢消夏的馆舍，不知如今可有人住？”

“稟老爷，小人听说这山顶上只住两户人家，一户姓蓝，在城里开着爿当铺，很是有钱。另一家姓黄，说是一家生药铺子的掌柜。”

“姓蓝的不甚相识，那姓黄的莫不就是孔庙对面那家生

药铺子的掌柜。常日里见他挂着一副戚戚的愁容。”

“诚如老爷所言，听说他的药铺今年生意很不顺调，这还在其次。他的儿子今年已十九岁了，却是个呆痴。不识字，不知书，更不用说做文章了，最是黄掌柜一块心病。”

狄公心不在焉地点了点头。他想这枚戒指不会是在山顶上的人家弄来的，因为猴子胆怯，不敢靠近有人居住的房屋。当然它可能在花园里某个角落捡到，但即便这样，猴子从山顶穿过那片密林下到山脚的路上早会随手扔掉。他断定猴子是在离山脚较近的地方捡到这枚戒指的。

狄公踱步回到内衙书斋，盘算着如何写一文告示张贴出去，或许失主很快会来认领。他又重新看了看手中那枚戒指，见那碧幽幽的翡翠恰如一只凄悲的眼睛紧紧盯着狄公，似乎在向狄公哀诉着自己隐藏着的不幸。那几点赭色的血斑使狄公神情恍惚，忧虑重重。

衙厅的庭院前一队衙卒正列队换番执巡，狄公突然想到什么，便停步问那巡官：“你们常日在此值巡，可曾知道这衙院后山的山脚和山坡上有无人家居住？”

巡官禀道：“回老爷，这山坡山脚都无人居住，只是那半山腰上有一间用树木胡乱搭成的小茅篷，往昔倒住过一个樵夫，如今早空废了。近来常有些外乡来的游民在那里过夜，我防着有事，时常地去那里看看。”

狄公心想，问题很可能就出在那间茅篷里。

“那间茅篷离这里有多远？”狄公问道。

“回老爷，至多有一里路，从山脚插上一条狭窄的山路很快便可到达。”

“传命陶甘来见我！”

不一晌，陶甘来了，只见他头戴一顶黑纱方冠，身穿一件深褐长袍，年纪已四十开外，瘦瘪的身子又细又长，又配上一张神情沮丧的长脸。嘴唇下巴的胡子稀疏无几，颊上的一颗黑痣上却长着三根长毛。他一见狄公，忙躬身请安。

狄公问道：“早上有没有重要公文信札？”

陶甘沮丧地答道：“洪参军从江夏送来一纸书简，说乔泰、马荣在那里仍未发现那伙人的踪迹。”

陶甘同乔泰、马荣一样是狄公的心腹干办。

狄公紧锁了双眉。洪参军带着乔泰、马荣到邻县江夏协助那里的官府追缉一起重要的案子，但至今尚未有任何进展。

狄公将陶甘拉到一边，与他叙述了一遍得到一枚金戒指的经过。他拿着戒指给陶甘看：“这戒指上沾着血迹，或许是失主在林子里割破了手指，他摘下戒指在小溪边洗手时被猴子捡走了。这戒指是一件很珍贵的手饰，我们此刻便去那山坡上看看，或许失主正在那里焦急地辗转寻觅哩。”

狄公转脸又命那捕快点两名衙卒与他们一并前去。

他们从衙院后的凉轩下出发，沿着长满苔藓的泥泞小路向山脚走去。捕快在前面引导，山路曲折斜上山坡，甚是陡峭。一路并不见有人影，唯有那林子里的鸟雀吱喳不息。正累得没理会处，捕快停了脚步，指着前面那一片橡树间的空地说：“启禀老爷，这里就是了。”

众人见那空地后正有一间树木搭就的茅篷，茅篷顶上长满了野草，四周一片滑溜溜的苔藓，门窗紧关着。茅篷前面的空地上有一段树桩做的砧板，砧板旁堆着乱稻草。四周阒寂荒凉，即使在白天也象个坟场一样，令人心寒胆虚。

狄公穿过一片乱草丛上前将那茅篷的门推开，猛见门里地上躺着一具死尸。屋里半明半暗，靠后墙放着一张空着的木床，床边有一张松木粗制的桌子和两只凳子。狄公命巡官打开窗户，他与陶甘蹲下来仔细地检查这具死尸。

死者穿着一身蓝布衣裤，年龄约五十开外，身材高瘦，皮肤黝黑，毛发胡子已经花白，但修得十分齐整，细看还粘着好几块血斑。下巴脱臼，呆滞的眼睛惊惶地张得很大。他右手放在胸前，左手紧贴着身子平伸着。狄公欲抬起死者的左臂，但早已僵硬。

“算来应是昨夜被杀死的。”狄公自语道。

陶甘突然问：“老爷，你看那左手怎么回事？”

原来死者的左手四个指头被切去，只剩下血迹斑斑的残桩。唯有拇指完整无缺。

狄公又仔细检查了死者的左手，说道：“陶甘，你见他小指残桩的皮色有一圈白印，那纹理正与戒指上两条盘绕的金龙相一致。不错，死者果然正是戒指的主人，然而他却被杀了。”

狄公吩咐衙卒将死尸抬到门外，他同陶甘立即检查这小屋。他们发现地上、桌上、凳上都有厚厚一层灰土，唯独那床上非常干净，小屋里除了有些零乱的脚印外并不见有一滴血迹。

狄公道：“地上并不见有拖过尸体的痕迹，看来这死尸是从外面抬到这里来的。但凶手把床打扫干净后却没把尸体放在床上，这未免令人不解。我们到屋外来看看。”

狄公指着那一堆稻草说：“陶甘，看来迹象正符合这样的猜测，我早上看见那猴子身上正粘有几根同样的稻草。可以

认为当尸体被抬来这茅篷时，戴在死尸左手残桩上的戒指掉到了这稻草堆里。猴子今天一早经过这里时发现稻草堆里有闪闪发光的东西，于是就捡了起来。从这里到我们衙后的凉轩有一节山路，但猴子攀援着树枝直下却不需要化费多少时间。”

陶甘弯腰细细察看了那个树桩做的砧板，说道：“老爷，奇怪，这砧板上也不见有血迹，也没有发现被割下来的四个手指。”

“死者显然是在其它地方被杀害，被砍去四个手指后才搬到这里来的。”狄公说道。

“老爷判断的是，倘使凶手没有同谋，准是个身强力壮的汉子，要把死尸搬到这里来是很不容易的。”

狄公验查了死者的头颅，他断定死者是被人用铁锤猛击后脑勺而致死的，他又验查了死者的右手，发现手掌虽相当粗糙，但指甲却修得很细长，似乎有意保护得很好。

陶甘搜查死者的衣裤却什么都没发现，无疑凶手将能导致辨认出死者身份的东西全拿走了。

狄公说：“只要我们拿着这枚金戒指，凶手肯定还会来这儿寻找。”

他转身问捕快：“你曾见过这个人吗？”

捕快恭敬地答道：“不曾见过。”他用目光询问了两名衙卒，两名衙卒也摇了摇头。“老爷，小人猜来这死人必是外乡来的游民或破落户。”

狄公吩咐衙卒将死尸抬回衙里，并传话衙里所有的人全来辨认，一面去请仵作来验尸。然后又令捕快去将孔庙对面生药铺子的黄掌柜请来衙里见他。

陶甘不解，问道：“老爷，你认为黄掌柜认识这个死人？”

“不！我思量来死尸也可能从山顶抬下来，我只问问他昨夜山上有无游民或暴徒的斗殴，再顺便问他一声这山上除了他和那开当铺的蓝掌柜之外，还有没有其他人居住。”

狄公又接着说：“从死者的形迹看很象个游民或匠工之属，但他的脸面却又仿佛是个念过书、有教养的人。他有这枚戒指无疑相当富绰，但他脸色黝黑，手足胼胝，却又象是常年在外沐风栉雨，颠沛奔波。”

陶甘不以为然，说道：“我并不认为单依凭了这枚戒指就证明死者非常富有。老爷，游民和偷儿、乞儿的都常常死死抓住一件偷来的珍宝不松手，他们偏执地认为这珍宝与他们的命数息息相关。”

回到衙里，狄公忍不住又将那枚金戒指拈在手上苦苦思索。

“陶甘，这案子端得有些蹊跷，那砍去的四个手指想来真令人不解，莫非凶手杀害他之前先折磨他，逼胁他供出某事的真情？或者是砍掉那手指只为了灭去手指上的某种痕迹，使人无法辨认死者的姓氏身份。”

陶甘慢条斯理地捻着左颊上那三根长毛，说道：“老爷的话已道出了些端倪。那间荒凉的茅篷经常栖息有外乡的游民和不法的暴徒。老爷可知道那些游民和暴徒大多有帮会组织，每个帮会又都有自己独特的宣誓效忠于帮会头目的方式和传统，切去一节小指的做法是很普遍的。如果这起杀人案果然是帮会内部的自相残杀，那凶手也许会有意砍去死者的四个手指以遮盖死者原已切去一截小指的事实，这样，有关争斗和残杀的作案背景就无从探测了。”

狄公听罢不由叫绝。

这时仵作恭敬地呈上了验尸格目，禀道：“死者约五十上下年纪，死前没有病疾和形体缺陷，也没见斗殴、搏击的迹象，系被铁锤之类的凶器击破脑颅毙命的。死者左手四个手指当在被害前后切去，死者被害时间约在昨天深夜。”

仵作停了一停，又继续禀道：“至于那四个指头是如何切下的尚无法确定。死者左手残留的指骨没有碎裂，切面整齐平滑。依我看来只能是一种特制的切削器具才可切得如此干净利落，而一般刀斧剑器则把伤面斩得参差不齐，残破不堪。但死者显然没有反抗和挣扎……。”

狄公问道：“死者的脚如何？”

“回老爷，死者脚底长着一层厚茧，走路不少，他生前可能是个游民。”

“衙里有人认出他了吗？”狄公又问。

“回老爷，衙里没人认识他。”仵作答道。

“多烦先生指教，你先回去吧，有事再来央烦于你。”

仵作退下后快将黄掌柜带进了书斋。

黄掌柜生得五短身材，且背弓微有点驼。白净的脸皮表情淡漠，下腮几茎山羊胡子油黑发亮，衣帽衫袍上下十分齐整。他一见狄公，慌忙稽首拜揖。

狄公还礼让坐，示意管家上茶，一面笑吟吟地说道：“劳烦黄掌柜枉驾前来，你大可不必拘束，此地不是公堂。我只想问问山顶上一些情况，当然你整日都在铺子里忙碌，但想来掌柜是在山顶上贵宅宿歇的？”

黄掌柜唯唯答道：“老爷所言甚是，这时节山上比城里凉爽得多。”

“听说昨夜山上发生了游民之间的斗殴？”

黄掌柜微微一愣，慢慢答道：“老爷不知从何听来。昨夜山上甚是宁静，不曾有什么骚动。平常山腰的林子里虽有许多游民、乞丐歇宿，但他们很少斗殴、喧嚣，更不敢闯入我们的房宅，何况我们都有高墙卫护。说实在如没有那等讨厌的人出没，这山林真是一个清凉幽静的去处。夏天里整日紫雾缭绕，风景如画。”

狄公笑道：“想来掌柜却未遍问你的家人奴仆，斗殴就发生在贵宅后的密林里。”

“老爷，这又何需遍问？昨夜我自己就一直在家，也没听见宅后有什么骚动。噢，老爷不妨去问问我的紧邻蓝掌柜，他时常倒是个夜神仙，睡得很晚。”

“我再问你，这山上除了你和蓝掌柜两家，还都有谁居住？”

“回答老爷，目下只我们两家，山上另外还有三幢宅子，那都是京师的富商消夏别馆，此刻他们尚未搬来，故还空着。”

狄公嗯了一声，说道：“好吧，你可以回去了。呵，黄掌柜不妨也去认认一个人，或许在这山上山下见过他的踪影。”一面吩咐捕快带黄掌柜下去辨认死尸。

去了一盏茶时，捕快回来禀狄公说黄掌柜也不认识这死者，并说黄掌柜告辞时留下言语，以后衙里老爷来唤，随即便来。

狄公微微点头，陷入沉思。

陶甘说：“老爷，我看是否有这样的可能，即死者是在城里的酒店或窑子里被杀的。”

